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其他警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為民服務成果統計表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警察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金門縣政府警察局公關科

*聯絡人：楊懷璽

*聯絡電話：(082) 375217

*傳真：(082) 375219

*單位電子信箱：yagamil016@mail.kpb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 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kpb.kinmen.gov.tw/Content_List.aspx?n=EE0BDCE240DC1301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金門縣政府警察局為民服務事蹟及工作，為統計範圍及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月1日至月底所發生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協尋查尋人口、身分不明者暨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：包括依內政部警政署函頒查尋人口查尋規定事項第一點規定之對象、身分不明者聯繫辦法規定之身分不明者及尋獲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。

(二)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服務：係指受理民眾舉家外出旅遊、訪友或僅留老弱婦孺在家者，設置臨時巡邏箱，規劃勤務執行、預防竊盜案發生。

(三)服務台服務：包括各單位櫃檯服務受理件數及人民陳情案件(含電子郵件)。

(四)廣播服務：包括發還遺失物、現金及廣播電臺路況報導。

(五)急難救助、排難解困：包括雪中送炭(發放急難救助金)，清查、通報、關懷濟助獨居老人、貧苦無依民眾，紓解急難。

(六)民情、輿情：包括舉辦警民座談，辦理民意抽訪(電訪、派員)。

*統計單位：件、人、元、次、個

*統計分類：縱項目：按年、月別分；橫項目：按協尋查尋人口、身分不明者暨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，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服務，受理公司、行號、團體、民眾護鈔，服務台服務，廣播服務，急難救助、排難解困，提供夜歸婦孺代叫計程車、「110」受理報案服務，民情、輿情等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按月

*時效：15日

*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月 15 日以前於公務統計報表發布(配合例假日調整)，公布日期上載於金門縣政府警察局網站之「政府資訊公開\金門縣警察局預告統計資料發布專區\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內政部警政署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各分局、大隊每月報送「金門縣為民服務成果」資料，由金門縣政府警察局公關科審核後彙編本表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總計=各項編制類別加總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